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SDCT)3/PRO/10/1/1

電話 Telephone: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致：全港學校校監/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 延長農曆新年假期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中心)就政府決定提升「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準備及應變計劃」至緊急應變級別發信通知學校。現隨函夾附由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有關信件，以供參閱(附件)。

鑑於近日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確診及懷疑個案增加，加上市民於春節期間較多外遊及探親，短期內可能會增加病毒在人口稠密環境傳播的風險，為保障學童的健康，教育局宣布全港學校(包括幼稚園、小學、中學及特殊學校)延長農曆新年假期至二月十六日止(即二月十七日復課)。詳情可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001/25/P2020012500499.htm>)。

延長農曆新年假是一項預防性的措施。在假期期間，學校應採取以下的行政安排：

- (i) 學校應在原定的上課日保持校舍開放，安排足夠的教職員當值，以便照顧家中乏人照顧而需要回校的學童，亦可以處理校務及回答家長查詢。
- (ii) 學校應善用這段時間為日後復課做好準備，例如準備清潔消毒的物品，照顧個別學生的需要。此外，學校亦應徹底清潔校園，確保環境清潔衛生，並加強衛生教育。
- (iii) 學校應啟動已制定的校本應急計劃(詳情請參閱教育局

通告第 9/2015 號)，在延長農曆新年假期間採取應變措施及作出各項安排，包括午膳、校車服務、考試及測驗等。至於原定的校內和校外活動，學校應取消及作出適當調配，並通知家長和學生。

- (iv) 學校應提醒家長，避免讓子女到人多擠迫的環境，雖然農曆新年假期會延長，外遊的學童應按原定計劃回港，已返內地渡歲的教職員及學生更應儘快回港，減少感染疾病風險；由於病毒有潛伏期，無論如何，師生須不遲於原定學校農曆新年假期之前回港，及留在家中，密切留意健康情況，如有不適，應儘快求醫。
- (v) 學校可以透過電郵、學校網頁或其他有效方法，向學生提供學習材料，包括香港教育城或其他教育網站提供的網上資源，讓學生可以在家中學習。
- (vi) 由於湖北省武漢市及其他內地省市的疫情仍不斷發展，由教育局舉辦的內地交流活動已經暫停並延後，學校亦應以此處理自行安排的內地交流活動，保障學童的健康。
- (vii) 學校在延長農曆新年假期期間應取消舉行校內或校外的集體/課外活動，降低病毒傳播的風險。然而，若學校擬繼續進行已安排的海外交流活動（並非前往內地），應作風險評估，包括前往的地區是否安全，參與活動的學生人數，人羣控制和避免人羣聚集，並諮詢家長。有關已出現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社區傳播的國家/地區及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報告個案的國家/地區的最新資料，請參閱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專題網頁：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2465.html>。

教育局會繼續與相關政府部門，包括衛生防護中心保持緊密聯繫，並會將傳染病的最新資訊及相關措施通知學校。如有任何查詢，請與貴校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或高級服務主任聯絡。

教育局局長

(陳展桓



代行)

2020 年 1 月 27 日

本署檔號 Our Ref. : (84) in DH CDB/9/12/6 Pt.2

致各位校長 / 負責人：

**「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準備及應變計劃」提升至  
緊急應變級別**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中心) 現特函通知 閣下政府決定提升「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準備及應變計劃」至緊急應變級別。根據風險評估，新型冠狀病毒對香港本地社群構成的健康風險是屬於高而迫切的情況。

中心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加強監測，截至 1 月 25 日下午 6 時，已確認 5 宗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個案。關於「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報告個案的國家/地區」，詳情請瀏覽中心的專頁：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statistics\\_of\\_the\\_cases\\_novel\\_coronavirus\\_infection\\_tc.pdf](https://www.chp.gov.hk/files/pdf/statistics_of_the_cases_novel_coronavirus_infection_tc.pdf)。

鑑於最新情況，學校／機構應全面提升預防傳染病措施。疾病源頭可以是工作人員、訪客或學童（尤其是有徵狀的）。為防止呼吸道傳染病的傳播，學童或員工如出現發熱（口溫高於 37.5°C，或耳溫高於 38°C），不論是否有呼吸道感染病徵，不應回校上課或工作。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感染病徵，學童或員工應佩戴口罩及立即求醫，並向醫生報告其外遊紀錄和接觸史。

正確地量度體溫是十分重要的。有關量度體溫的詳細資料可參閱中心出版的「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中第 2.3 章，該文件可在以下網址瀏覽：

[http://www.chp.gov.hk/files/pdf/guidelines\\_on\\_prevention\\_of\\_communicable\\_diseases\\_in\\_schools\\_kindergartens\\_kindergartens\\_cum\\_child\\_care-centres\\_child\\_care\\_centres\\_chi.pdf](http://www.chp.gov.hk/files/pdf/guidelines_on_prevention_of_communicable_diseases_in_schools_kindergartens_kindergartens_cum_child_care-centres_child_care_centres_chi.pdf)

為預防感染肺炎及呼吸道傳染病，建議貴 學校／院舍／機構的學童和工作人員，應時刻保持良好個人和環境衛生：

- 在搭乘交通工具或在人多擠逼的地方逗留時應佩戴外科口罩。正確佩戴口罩十分重要，包括在佩戴口罩前及脫下口罩後保持手部衛生。
- 經常保持雙手清潔，尤其在觸摸口、鼻或眼之前；觸摸扶手或門把等公共設施後；或當手被呼吸道分泌物污染時，如咳嗽或打噴嚏後。
- 妥善保養排水渠管和定期注水入U型隔氣，以確保環境衛生。



- 洗手時應以梘液和清水清潔雙手，搓手最少20秒，用水過清並用抹手紙弄乾。如沒有洗手設施，或雙手沒有明顯污垢時，使用含70至80%的酒精搓手液潔淨雙手亦為有效方法。
- 打噴嚏或咳嗽時應用紙巾掩蓋口鼻，把用過的紙巾棄置於有蓋垃圾箱內，然後徹底清潔雙手。
- 當出現呼吸道感染病徵，應戴上外科口罩，不應上班或上學，避免前往人多擠迫的地方，及盡早向醫生求診。

外遊時應注意以下預防措施：

- 切勿前往出現新型冠狀病毒社區傳播的湖北省。如果不可避免前往，應戴上外科口罩，並繼續佩戴直至回港後14天。
- 避免在可能出現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社區傳播的國家／地區與發燒或有呼吸道病徵的人士有密切接觸。如果不可避免與他們接觸，應戴上外科口罩，並繼續佩戴直至回港後14天。
- 避免到訪醫院。如有必要到訪醫院，應佩戴外科口罩及時刻注重個人和手部衛生。
- 避免接觸動物（包括野味）、禽鳥或其糞便。
- 避免到濕貨街市、活家禽市場或農場。
- 避免近距離接觸患者，特別是有急性呼吸道感染症狀的患者。
- 切勿進食野味及切勿光顧有提供野味的食肆。
- 注意食物安全和衛生，避免進食或飲用生或未熟透的動物產品，包括奶類、蛋類和肉類，或食用可能被動物分泌物、排泄物（例如尿液）或產品污染的食物，除非已經煮熟、洗淨或妥為去皮。
- 身處外地時，如身體不適，特別是有發燒或咳嗽，應戴上外科口罩，立即通知酒店職員或旅遊領隊，並盡快求診。
- 從外地回港後，若出現發燒或其他病徵，應立即求診，主動告訴醫生最近曾到訪的地方及有否接觸動物；並佩戴外科口罩，以防傳染他人。

在此，我們亦提醒 貴學校、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在復課後加強體溫監察措施。**學校應每天為所有學生在抵校後量度體溫，以識別發燒學童。員工亦應在上班前量度體溫；有發燒或呼吸道疾病的員工應避免上班。此項額外措施應持續至中心另行通知。**

請提醒 貴學校／院舍／機構的學童和工作人員注意以上資訊。感謝 閣下對預防和控制傳染病的支持。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



(張竹君醫生代行)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五日